

深入实施提质工程 加快打造区域教育高质量发展新高地

本报讯(广元日报全媒体记者 欧阳亚丽)3月29日,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第五次全体会议召开。市委常委、秘书长杨浩主持会议并讲话,副市长刘素英出席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教育部等十三部门《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意见》,以及《四川省非学历类校外培训机构管理办法》精神,听取了教育工作相关情况汇报,审议了《关于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考核评价办法》《广元市支持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十条措施》。

广元市老年人乒乓球比赛举行

本报讯(韩再熙)3月25日,由广元市老年人体育协会和广元市乒乓球协会联合举办的2023年广元市老年人乒乓球比赛在南河全民健身中心举行。比赛现场,各位选手全神贯注、激烈对战,将发球、挡球、拨球、削球、扣球等技巧发挥得淋漓尽致,精彩的场面赢得一阵又一阵喝彩声。此次比赛

透水铺装的作用

海绵城市科普知识(5) 中的一个重要技术内涵。透水铺装可广泛应用于城市各级道路、绿地、公园、广场、商业街、居住小区、庭院、停车场等各种景观的地面铺装中,不仅满足原有非透水性硬质铺装的使用功能,还提高了人行出行的安全性和舒适性,改善了人居环境,具有广泛的适用性和生态性。 邱波 广元日报全媒体记者 吕梅 整理

全力以赴拼经济比发展 全省第二批创新型中小企业公布 广元20家企业上榜

本报讯(广元日报全媒体记者 汪国义)3月22日,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公布全省第二批创新型中小企业名单,共有1504家企业,其中,我市20家企业榜上有名,大多以铝基及相关制造业为主。至此,我市已有40家企业获得该项荣誉。 据悉,今年1月4日,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公布全省第一批2093家创新型中小企业名单,我市的四川君安天源精酿啤酒有限公司、四川豪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元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广元市零八一电子集团、四川红轮机械有限公司等20家企业荣耀上榜。此次公布的第二批创新型中小企业名单中,包含我市的四川中哲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四川久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广元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广元市林丰铝电有限公司等20家企业。 记者从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了解到,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是我国优质中小企业培育的三个层次,共同构成梯度培育体系。其中,创新型中小企业具有较高专业化水平、较强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是优质中小企业的基础力量。获评创新型中小企业需满足4个条件:近三年内获得过国家级、省级科技奖励;获得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等荣誉(均为有效期内);拥有经认定的省部级以上研发机构;近三年新增股权融资总额(合格机构投资者的实缴额)500万元以上。企业获评“创新型中小企业”称号后,在申报相关项目时将会获得优先支持。目前,该局正在组织各县区对获评“创新型中小企业”称号的40家企业进行全面梳理,并将对符合“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申报条件的进行指导开展申报工作。

关于加强全市森林防灭火工作的令

各级林长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防灭火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决扛牢森林防灭火政治责任,坚持“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工作方针,全面落实新形势下森林防灭火工作三十条措施,扎实做好新形势下森林防灭火各项工作,坚决守住“不发生重大人为森林火灾、不发生重大人员伤亡”底线。 一、树牢工作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特别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防灭火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把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贯穿森林防灭火工作始终,牢牢守住安全底线和人民群众生命线,切实增强抓好森林防灭火工作责任感、使命感,坚决做到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 二、优化完善责任网格。按照林长制责任体系,持续完善“市、县、乡、村、监管员、网格员(护林员、村民小组组长)”网格,实现行政界线清晰、图表册可查询。建立“权责清晰、条块结合、运转高效、反应迅速”的森林防灭火网格化管理机制,着力打通乡(镇、街道)、村(社区)和森林经营单位、护林员责任落实的“最后一公里”,使末端发力终端见效工作机制真正落地见效。 三、严格落实巡护责任。各级林长要常态化开展责任区域内的巡林督查,在重要时间节点和时段,加密巡林频次。按照“谁聘用谁管理、谁主管谁负责”要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森林经营单位等责任主体,要督促各类护林员按照划分的巡护网格,认真履行巡山护林、野外火源管理、防火宣传、隐患排查、火情报告等职责。严格落实护林员选聘、待遇与履职挂钩,实行绩效考核和监督问责,确保巡山护林责任落实到位。 四、系统整治火灾隐患。聚焦重点目标、重要设施、重点区域,加强对林区输电设施、施工场地、坟场墓地、景区景点、生产生活区等区域火灾隐患排查整治,以及林边村、林缘户、林中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和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群的管理,多措并举清除林区可燃物,管住用火行为,最大限度消除火灾隐患。 五、严禁火源进山入林。严格按照火险预警等级落实分区分级精准防控措施,防火期在进山入林重要关口设立防火检查哨卡,严格实行24小时值班值守,采取实名登记、扫码防火码、通行管控等措施,严禁违规携带火源进山入林。严格落实野外用火审批制度,严厉打击违规野外用火行为,紧盯清明、五一、极端天气等重点时间节点和时段,严防人为因素引发森林火灾。 六、加强防灭火基础建设。加快标本兼治总体方案项目实施,有计划、分阶段推进生物隔离带、防火道路、蓄水池、瞭望塔等基础设施建设,备齐配强消防车、水泵等以水灭火装备,提升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 七、强化防火宣传教育。深入开展森林火灾宣传“五进”,“开学第一课”、防火宣传月、“3·30”警示日等活动,广泛播放森林防火警示教育片,充分利用“两微一端”、广播电视、“村村响”大喇叭、宣传车、宣讲队等形式开展宣传,营造浓厚氛围,不断提高广大干部群众自觉防火意识。 八、安全科学处置火情火灾。充分发挥乡(镇、街道)、村(社区)、森林经营单位就近组织力量快速响应的优势,强化人财物保障。按照“以乡建队、以村布防、以林为家、带装巡护、有火灭火、无火防火”思路,推动乡(镇、街道)、村(社区)、森林经营单位建强打防结合的火情早期处理队伍,确保一旦出现火情,采取“重兵投入、小火大打”措施,做到“打早、打小、打了”。 九、落实落地督导机制。各级林长要亲自研究部署,加强森林防灭火督导检查,落实监管制度,通过提示、通报、约谈等方式推动责任落实、工作落地,确保责任体系到位、制度措施到位、督查考核到位,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广元市住房公积金2022年年度报告

根据国务院《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财政部、人民银行《关于健全住房公积金信息披露制度的通知》(建金[2015]26号)的规定,经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现将广元市住房公积金2022年年度报告公布如下: 一、机构概况 (一)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有25名委员,2022年召开1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事项主要包括:《2021年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报告》;审议《2021年度公积金增值收益分配方案》;审议《广元市住房公积金2021年年度报告》;审议我市关于提高租房提取住房公积金额度的建议。 (二)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为市政府直属不以营利为目的的正处级事业单位,设7个科室,8个管理部。从业人员78人,其中,在编56人,非在编22人。 二、业务运行情况 (一)缴存 2022年,新开户单位220家,净增单位41家;新开户职工1.07万人,净增职工0.58万人;实缴单位2956家,实缴职工14.78万人,缴存额30.66亿元,分别同比增长1.41%、-3.84%、7.13%。2022年末,缴存总额228.5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5.49%;缴存余额119.32亿元,同比增长10.02%。受委托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业务的银行6家。 (二)提取 2022年,4.35万名缴存职工提取住房公积金;提取额19.79亿元,同比增长19.79%;提取额占当年缴存额的64.54%,比上年增加6.82个百分点。2022年末,提取总额109.2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2.13%。 (三)贷款 1.个人住房贷款:单缴存职工最高额度60万元,双缴存职工最高额度80万元。2022年,发放个人住房贷款0.24万笔10.13亿元,同比分别下降42.86%、40.45%。2022年,回收个人住房贷款10.54亿元。2022年末,累计发放个人住房贷款4.57万笔131.39亿元,贷款余额75.91亿元,分别比上年末增加5.50%、8.36%、-0.52%。个人住房贷款余额占缴存余额的63.61%,比上年末减少6.76个百分点。受委托办理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业务的银行6家。 2.异地贷款:2022年,发放异地贷款277笔10682万元。2022年末,发放异地贷款总额108853万元,异地贷款余额79230.34万元。 (四)资金存储 2022年末,住房公积金存款44.76亿元。其中,活期0.01亿元,1年(含)以下定